关于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的公告

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已通过通讯方式召开，大会表决投票时间已于2026年1月5日17时截止。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现将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决议及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情况

此次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以通讯方式召开，表决期限为自2025年12月11日起至2026年1月5日17时（投票表决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止。2026年1月6日，在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基金管理人对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进行了计票，上海市静安公证处公证员对计票过程及结果进行了公证，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计票过程进行了见证。

此次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了《关于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以下简称“本次会议议案”），并由参加大会且有表决权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以通讯方式对本次会议议案进行表决。参加本次大会的本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共计134,930.37份，占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总份额34,653,832.12的0.39%，未达到法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条件，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失败。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以及律师费等相关费用由基金管理人承担。

二、重要提示

1、本基金管理人将就本次会议情况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

2、投资人可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站查阅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公告文件。

三、备查文件

1、《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

2、《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一次提示性公告》；

3、《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4、上海市通力律师事务所对本次持有人大会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附件：上海市静安公证处出具的公证书

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静安公证处

公 证 书

（2025）沪静证经字第845号

申请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上海市黄浦区中山东二路558号外滩金融中心1幢，6层

法定代表人：高瑞东，男， 年 月 日出生，公民身份号码： 。

委托代理人：尹琳，女， 年 月 日出生，公民身份号码： 。

公证事项：现场监督

申请人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申请人”）的委托代理人尹琳向我处提出申请，对申请人为审议《关于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而召开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计票统计过程进行公证，并向我处提交了相关证明材料，我处依法受理了申请人的申请并指派本公证员具体承办。申请人承诺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和《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规定。

经审查：申请人是该基金的管理人，具有召开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合法资格。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申请人决定以通讯方式召集召开该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就关于持续运作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进行表决。

申请人根据其确定的召开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具体操作方案，进行了包括但不限于如下内容的操作过程：

一、申请人就召开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上述议案的事项于2025年12月5日通过有关媒体发布了公告，进行了有关信息披露，并确定2025年12月10日为本基金持有人大会权益登记日；

二、申请人就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相关事项在有关媒体分别于2025年12月8日、2025年12月9日发布了提示性公告；

三、申请人公告的表决票送达起止时间为2025年12月11日至2026年1月5日17时。

2026年1月6日，本公证员和本处工作人员方忆晨在光大保德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出席了光大保德信专精特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通讯会议的计票现场。监督了申请人的授权代表唐微对截止至2026年1月5日17时的表决票进行汇总并计票，结果为：截止至权益登记日，该基金总份额共有34653832.12份，参加本次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代表的基金份额为134930.37份，占该基金总份额的0.39%，未达到法定召开持有人大会的条件。申请人的授权代表李勇、王斐、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授权代表钱斯靓、上海通力（临港新片区）律师事务所的授权律师潘倚天一并出席了会议并对计票过程进行了监督。

依据上述事实，兹证明：上述计票结果真实。

中华人民共和国上海市静安公证处

公 证 员

2026年1月6日

关于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上交所上市基金场内扩位简称变更的公告

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申请，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上交所上市基金将自2026年1月7日起变更场内扩位简称。涉及基金及变更情况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变更前场内扩位简称	变更后场内扩位简称
563280	富国MSCI中国A50互联互通增强策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50增强ETF	A50增强ETF富国
517100	富国中证沪港深5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AH500ETF	沪港深500ETF富国
561190	富国中证上海环交所碳中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双碳ETF	碳中和ETF富国
515150	富国中证国企一带一路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一带一路ETF	一带一路ETF富国
561130	富国中证新华社民族品牌工程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货ETF	国货ETF富国

场内扩位简称适用于交易、申购赎回及行情展示，基金代码、基金名称等其他事项保持不变。本次更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将据此更新上述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

上述变更自2026年1月7日起生效。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关于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深交所上市基金变更场内简称的公告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申请，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深交所上市基金将自2026年1月7日起变更场内简称。涉及基金及变更情况如下：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原场内简称	变更后场内简称
159974	富国中证央企创新驱动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央企创新ETF	央企创新ETF富国
159628	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国企改革ETF	国企改革ETF富国
159322	富国中证中央企业红利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央企红利ETF	央企红利ETF富国

场内简称适用于交易、申购赎回及行情展示，基金代码、基金名称等其他事项保持不变。本次更新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的规定，基金管理人将据此更新上述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

上述变更自2026年1月7日起生效。投资者可以登陆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关于富国亚洲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人民币A、C、E类份额)暂停个人客户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2026年1月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国亚洲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基金简称	富国亚洲收益债券（QDII）					
基金主代码	00836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富国亚洲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基金合同》、《富国亚洲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1月8日				
	暂停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1月8日				
	限制大额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了保证基金的平稳运作，保护基金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亚洲收益债券（QDII）人民币A	富国亚洲收益债券（QDII）人民币C	富国亚洲收益债券（QDII）人民币E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国亚洲收益债券（QDII）美元/现汇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367	019709	022274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8368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是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	否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美元）	-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单位：元）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限制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单位：美元）	-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基金管理人原决定自2025年10月20日起暂停接受单个个人客户对本基金人民币A类份额日累计金额超过50万元（不含50万元）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详见2025年10月17日公告），本基金管理人现决定自2026年1月8日起对单个个人客户对本基金人民币A类份额日累计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进行限制，如单个个人客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单个机构客户对本基金人民币A类份额的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限制仍按照2025年6月16日公告执行。

2、在暂停本基金人民币A类份额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人民币A类份额单日单个个人客户累计金额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下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

3、本基金管理人原决定自2025年6月17日起暂停接受单个基金账户对本基金人民币C类份额日累计金额超过5,000元（不含5,000元）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详见2025年6月16日公告），本基金管理人现决定自2026年1月8日起对单个个人客户对本基金人民币C类份额日累计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进行限制，如单个个人客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单个机构客户对本基金人民币C类份额的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限制仍按照2025年6月16日公告执行。

4、在暂停本基金人民币C类份额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人民币C类份额单日单个个人客户累计金额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下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

5、本基金管理人原决定自2025年3月17日起暂停接受单个个人客户对本基金人民币E类份额日累计金额超过50万元（不含50万元）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详见2025年3月14日公告），本基金管理人现决定自2026年1月8日起对单个个人客户对本基金人民币E类份额日累计金额超过100万元（不含100万元）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进行限制，如单个个人客户日累计申请金额超过100万元，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拒绝。单个机构客户对本基金人民币E类份额的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申请限制仍按照2025年2月25日公告执行。

6、在暂停本基金人民币E类份额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期间，本基金人民币E类份额单日单个个人客户累计金额100万元（含100万元）以下的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以及赎回等业务正常办理。

7、关于恢复本基金人民币A、C、E类份额大额申购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8、投资者可以登录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www.fullgoal.com.cn或拨打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105686、4008880688（全国统一，均免长途费）进行相关咨询。

9、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0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	
基金主代码	710501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富安达现金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富安达现金通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的规定。	
暂停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暂停申购起始日	2026-01-08
	暂停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01-08
	暂停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01-08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A	富安达现金通货币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710501	710502
该分级基金是否暂停申购（转换转入、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

注：

（1）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保障基金的平稳运作，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2026年1月8日，暂停本基金代销机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但涉及以下销售机构或途径的申购和转换转入业务照常办理（排名不分先后）：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E通平台）、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同业易管家平台）、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赢通平台）、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青岛意才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泰信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加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京东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富安达基金直销平台相关业务正常办理。

（2）在本基金暂停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管理人将正常办理本基金的赎回和转换转出业务。

（3）2026年1月9日起本基金代销渠道将恢复办理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届时将不再另行公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根据中国证监会《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20号】）规定，投资者于节假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内申请赎回的本基金份额将于节假日下一个工作日起不再享受本基金的权益分配。投资者于节假日前一工作日交易时间内申购的基金份额将自节假日下一个工作日起享有基金的权益，敬请投资者留意。

2、投资者如需使用资金，请充分考虑赎回资金到账所需时间，及早做好交易安排。如有疑问，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服热线（400-630-6999）或登录本公司网站（www.fadfunds.com）获取相关信息。

3、风险提示：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基金定期定额投资和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的区别。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由于基金定期定额投资本身是一种基金投资方式，因此不能避免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可能面临各种风险。投资人应当充分了解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者存款类金融机构，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07日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通过直销柜台办理公募基金认、申购、转换转入业务费率优惠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1月7日起，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公募基金认、申购、转换转入业务实行费率优惠。具体方案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

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公募基金认、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个人投资者和非个人投资者。

二、公募基金认、申购、转换转入费率优惠方案

优惠活动期间，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柜台，办理公募基金认、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时，基金认、申购、转换转入（申购补差）费率为1折。原认、申购、转换转入费率为固定费用的则按原费用收取。

三、重要提示

每笔基金转换视为一笔赎回和一笔申购，因此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转出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两部分构成。基金转换费率优惠只针对申购补差费，赎回费用无优惠。

本次优惠活动解释权归本公司所有。直销柜台认、申购、转换转入业务费率优惠方案如有变化，或有特殊基金产品不适用上述费率优惠方案，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四、咨询方式

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详情：

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400-630-6999（免长途）

本公司网站：www.fadfunds.com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认真阅读基金的相关法律文件，并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基金风险等级的公告

根据《证券期货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适用性指导意见》、《基金募集机构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指引（试行）》等法律法规以及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产品风险等级评价细则，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1月14日起调整旗下基金的风险等级（具体见下表“风险等级变化一览表”），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基金风险等级的变化以及对投资决策带来的影响。

如有任何疑问，可通过客户服务热线021-53549999咨询。

风险等级变化一览表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调整前风险等级	调整后风险等级
006561	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R3	R4
007130	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R3	R4
007497/007498	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R3	R4
011174	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R3	R4
012930	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R3	R4
017850	中庚港股通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R3	R4

风险提示：

1、销售机构根据投资者适当性法律法规对基金进行风险评价，不同的销售机构采用的评价方法不同，因此不同销售机构对基金的风险等级评价结果可能存在不同。

2、投资者购买基金后，所购买的基金产品风险等级可能因市场或运作情况等影响而发生调整，并可能超出投资者自身风险承受能力，从而可能产生不利后果和损失。投资者应及时关注基金风险等级的变化并谨慎决策，以确保自身的投资决策与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3、基金管理人承诺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了解拟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并根据自身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判断基金是否和投资者的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

特此公告。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7日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旗下开放式基金首次最低申购金额、最低赎回份额和最低持有份额的公告

为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进一步提升客户体验，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决定自2026年1月7日起，调整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开放式基金首次最低申购金额、最低赎回份额以及最低持有份额。现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管理人旗下的开放式基金：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名称
1	006561	中庚价值领航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7130	中庚小盘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3	007497	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类）
4	007498	中庚价值灵动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B类）
5	011174	中庚价值品质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012930	中庚价值先锋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	017850	中庚港股通价值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调整内容

1、自2026年1月7日起，上述基金的首次最低申购金额由原来的人民币10元下调至人民币1元（含申购费），投资者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直销中心办理上述基金申购业务，其首次最低申购金额暂不调整。

2、自2026年1月7日起，上述基金的最低赎回份额和最低持有份额调整为0.1份，即基金份额持有人每次的赎回申请不得低于0.1份基金份额，若因当日该账户有基金份额减少类业务（如赎回、转换转出、转托管出等）被确认，导致基金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0.1份的，则本基金管理人有权将投资者在该账户保留的基金份额一次性全部强制赎回。

3、前述最低赎回份额限制适用于基金转换转出，即单笔转出的基金份额不得低于0.1份，但基金转换转入不受最低申购金额限制。

4、各销售机构在符合上述规定的前提下，可根据情况调高金额和份额限制，具体以各销售机构公布的业务规则为准，投资者需遵循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

5、如本基金管理人新增通过代销机构销售的基金产品，将同时遵循上述调整。

6、本次调整所涉及的招募说明书相关内容，将在最近一次更新招募说明书时一并予以调整。

7、本公告的解释权归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所有。

三、业务咨询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1-53549999

客服邮箱：service@zgfunds.com.cn

公司网址：www.zgfunds.com.cn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07日

证券代码：002819 证券简称：东方中科 公告编号：2026-002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大连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持有本公司股份34,606,800股（占目前公司总股本比例11.68%）的股东大连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连金投”），计划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6年1月28日至2026年4月27日），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963,600股，以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5,927,200股。本次合计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8,890,80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比例3.00%）。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5%以上股东大连金投提交的减持股份相关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股东的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大连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股东持有股份的数量、减持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股数（股）	计划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比例
大连金融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4,606,800	11.68%	2,963,600（集中竞价交易）	1.00%
			5,927,200（大宗交易）	2.00%
合计	34,606,800	11.68%	8,890,800	3.00%

注：计算相关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时，以公司目前总股本299,610,100股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数量3,247,000股为基准进行计算。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减持原因：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协议转让受让的股份。

3、减持期间：本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6年1月28日至2026年4月27日）（根据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个人承诺禁止减持的期间除外）。

4、减持价格：根据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5、减持方式：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若计划减持期间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股份数量做相应调整。

6、大连金投在受让欧力士科技租赁株式会社时承诺：在通过协议转让方式取得欧力士科技租赁持有的上市公司23.85%股份，至欧力士科技租赁株式会社原承诺期限届满（即2021年11月11日）期间，本公司如有减持行为的，减持不超过减持前所持股份总数的20%，且减持价格不低于东方中科上市发行价。若违反锁定期满后关于减持意向或减持价格承诺的，则由此所得收益归发行人所有，并在东方中科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向发行人的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如造成投资者损失的，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的承诺期限已于2021年11月11日届满，大连金投在承诺期限内未违反上述承诺。本次拟减持事项亦不存在违反此前已披露的持股意向、承诺的情况。

7、上述拟减持股东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第五条规定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股份计划最终是否按期实施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等情形决定，因此尚存在减持时间、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如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股份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的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

3、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内，上述股东将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的要求。

4、在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公司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大连金投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东方中科集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019 证券简称：亿帆医药 公告编号：2026-004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药品注册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合肥亿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于2026年1月5日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核准签发的维生素K1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品注册证书主要信息

1、药品名称：维生素K1注射液

2、剂型：注射剂

3、申请事项：药品注册（境内生产）

4、注册分类：化学药品3类

5、规格：0.2ml:2mg

6、药品受理号：CYHS2401631

7、证书编号：2025S04086

8、药品批准文号：国药准字H20256509

9、药品批准文号有效期：至2030年12月29日

10、上市许可持有人：合肥亿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1、生产企业：合肥亿帆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2、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有关规定，经审查，本品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批准注册，发给药品注册证书。

二、产品简介

维生素K1注射液适用于预防和治疗婴儿维生素K缺乏性出血。

公司于2024年5月初向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递交了药品上市许可申请并于当月获得受理，于2026年1月收到维生素K1注射液《药品注册证书》。本次维生素K1注射液以化学药品注册分类3类获批上市，标志着此产品视同通过化学药品注射剂仿制药质量和疗效一致性评价（以下简称“一致性评价”）。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中国境内维生素K?注射液有多家企业获批上市，仅有包括公司在内的两家企业为胶束制剂且视同通过仿制药一致性评价。另有多家企业仿制药报产审评中。

根据米内网数据显示，维生素K?注射液2023年国内销售额为5.93亿元。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对维生素K1注射液的研发投入约2,066.04万元。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药品注册证书》的取得，丰富了公司儿童用药产品线，将与公司其他在售儿童用药产品在销售及品牌建设方面形成协同效应，进一步提高公司在儿童用药领域的综合竞争力，其上市销售对公司业绩将产生积极影响。上述产品的具体经营情况受国家政策、市场竞争环境等因素影响，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报备文件

《药品注册证书》

特此公告。

亿帆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7日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26-03

债券代码：127049 债券简称：希望转2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生猪销售情况简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子公司从事生猪养殖业务。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3号——行业信息披露》规定，深交所鼓励从事畜禽、水产养殖业务的上市公司每月通过临时公告形式披露相关业务销售情况，公司将参照指引相关规定执行。

一、2025年12月份生猪销售情况

公司2025年12月销售生猪180.89万头，环比变动15.40%，同比变动13.66%。收入21.51亿元，环比变动18.71%，同比变动-10.75%。商品猪销售均价11.28元/公斤，环比变动-2.25%，同比变动-27.27%。

月份	生猪销售数量（万头）		生猪销售收入（亿元）		商品猪价格（元/公斤）
	当月	累计	当月	累计	当月
2024年12月	159.15	1,852.49	24.10	287.58	15.51
2025年1月	149.87	149.87	20.57	20.57	15.41
2025年2月	114.00	263.87	16.47	37.04	14.64
2025年3月	155.07	418.94	22.28	59.32	14.55
2025年4月	159.60	578.54	22.78	82.10	14.70
2025年5月	133.39	711.93	19.72	101.82	14.59
2025年6月	133.00	844.93	18.71	120.53	14.18
2025年7月	130.25	975.18	18.02	138.55	14.44
2025年8月	133.78	1,108.96	17.22	155.77	13.54
2025年9月	139.42	1,248.39	17.46	173.24	12.89
2025年10月	168.51	1,416.90	19.18	192.42	11.28
2025年11月	156.75	1,573.65	18.12	210.54	11.54
2025年12月	180.89	1,754.54	21.51	232.05	11.28

二、特别提示

1、上述披露仅包含公司生猪养殖与销售情况，不包含其他业务。

2、上述数据均未经审计，与定期报告披露的数据之间可能存在差异。因此，上述数据仅作为阶段性数据，供投资者参考。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新希望六和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一月七日